

#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江苏·无锡  
2025 年 5 月

## 目 录

|                                                         |          |
|---------------------------------------------------------|----------|
| <b>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b> .....                           | <b>2</b> |
| <b>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b> .....                           | <b>3</b> |
| <b>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b> .....                           | <b>5</b> |
|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5        |
|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12       |
|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15       |
|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19       |
|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20       |
| 议案六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21       |
| 议案七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23       |
|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26       |
|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27       |
| 议案十 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 28       |
| 议案十一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 29       |
| 议案十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 30       |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9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2025年5月19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的9:15-15:00。

### 二、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公司会议室。

### 三、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的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介绍出席会议人员情况
- (三)推举计票、监票人
- (四)宣读并审议会议议案
- (五)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统计现场表决情况，并上传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等待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返回的表决结果汇总
- (九)宣读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现场会议结束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依法行使职权，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请参会股东注意以下事项：

一、股东大会设立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在“股东大会签名册”上签到并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全体出席人员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或会议秩序。

五、要求在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发言的股东，请于开会前30分钟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也可以在股东大会上临时要求发言，发言顺序为以登记在先者先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股东及代理人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举手向主持人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问。为提高会议效率，发言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主要方案阐述观点和建议，提问须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现场会议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投票表决有关事宜

1、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具体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网站的相关说明。

2、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八、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 （一）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是公司战略发展的关键一年，公司以“创新驱动、引领未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使命，不断推动核心技术升级和产业化，在业务发展、核心技术攻关、产品应用拓展等多方面均取得了显著的成就，推动公司向成为世界级的微纳技术解决方案装备制造商的目标更进一步。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毛利分别为 269,990.04 万元和 107,957.97 万元，同比增长 60.74%和 51.73%。其中，半导体设备收入 32,732.82 万元，同比增长 168.44%；光伏设备收入 229,027.70 万元，同比增长 52.94%。半导体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比重由 2023 年度的 7.27%提升至 12.14%，呈逐年上升的趋势。

2024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670.82 万元，同比下降 16.16%。主要是由于公司规模扩大以及研发投入的增加，研发费用上升较多；此外，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信用风险计提坏账损失及资产减值增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总额 67.72 亿元，其中光伏领域、半导体领域和新兴应用领域在手订单分别为 51.88 亿元、15.05 亿元和 0.79 亿元。半导体领域在手订单同比大幅度增长 65.91%，占订单总量的比重呈逐年上升趋势。预计随着公司战略布局的逐步落地，公司半导体领域产品的工艺覆盖面、客户数量和订单规模将继续保持增长。

##### （二）2024 年度董事会会议及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

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4 年 2 月 27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4 年 3 月 28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4 年 4 月 2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4、听取《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5、《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12、《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1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14、《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5、《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16、《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7、《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18、《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9、《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1、《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22、《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4 年 5 月 2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议案》4、《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9、《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10、《关于制定<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12、《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1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 2024 年 7 月 24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                                                                                                                                                                                                                                                                                                                                                                                                                                                                                                                                                                                                                                 |

|              |                  |                                                                                                                                    |
|--------------|------------------|------------------------------------------------------------------------------------------------------------------------------------|
| 会议           |                  | 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3、《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4 年 8 月 2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4 年 9 月 13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2、《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2024 年 10 月 11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报出 2021-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2024 年 10 月 2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2024 年 11 月 14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

### （三）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并履行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4 年 1 月 3 日  | 上交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 <a href="http://www.jjckb.cn">www.jjckb.cn</a> ） |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024 年 5 月 22 日 | 上交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 <a href="http://www.jjckb.cn">www.jjckb.cn</a> ） |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4 年 6 月 14 日 | 上交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 <a href="http://www.jjckb.cn">www.jjckb.cn</a> ） |

###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 9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4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 次。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结合自身专业背景及从

业经验提出专业建议，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召开 9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
| 2024 年 1 月 15 日  | 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事项进行沟通 and 讨论。                                                                                                                                                                                                                                                                                                                         |
| 2024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0、《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11、《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2、《公司 2023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2024 年一季度内审工作总结》 |
| 2024 年 5 月 27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议案》4、《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 2024 年 7 月 22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2024 年 8 月 1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
| 2024 年 9 月 11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2、《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报出 2021-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
| 2024 年 10 月 1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
| 2024 年 12 月 1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
| 2024 年 3 月 2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2024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4、《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5、《关于 2023 年限 |

|                 |                                      |
|-----------------|--------------------------------------|
|                 |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
| 2024 年 5 月 27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 2024 年 7 月 22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

**3、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
| 2024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br>2、《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
| 2024 年 2 月 22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 2024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br>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
| 2024 年 5 月 27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br>2、《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br>3、《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议案》<br>4、《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br>5、《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br>6、《关于制定<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 2024 年 11 月 14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 2024 年 12 月 1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二、未来公司发展战略**

作为绿色家园的推动者，以及科技创新、自立自强的践行者，公司坚持全球化布局与多元化发展，通过构建以原子层沉积（ALD）技术为核心，化学气相沉积（CVD）等多种真空薄膜技术梯次发展的产品体系，依托于产业化应用中心，引领创新性应用，不断向各领域进行横向以及纵深发展。通过自主创新，积极开发半导体、下一代光伏电池、柔性电子等领域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一流技术、一流品质和一流服务，不断扩展市场占有率，打造高端装备制造制造商的优质品牌，实现高端技术装备的国产化、产业化，针对新兴产业形成一整套技术解决方案，力争成为全球微纳制造装备领导者。

在半导体领域内，公司将利用现有的核心技术，持续拓展市场空间，保持在 ALD 和 CVD 等高端薄膜沉积设备市场的竞争优势。公司将瞄准国内外半导体先进技术和工艺的发展方向，构建和完善 ALD、CVD 等多种先进真空技术平台，持续丰富产品矩阵，满足客户新器件、新架构、新材料的工艺需求，提供多场景

全方位解决方案，覆盖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新型显示、先进封装等细分应用领域及各类氧化物、氮化物等工艺，打通国内先进半导体下一代技术迭代的需求，从而占据技术的最前沿，引领行业创新发展。

在光伏领域内，公司将紧跟下游行业电池技术迭代和扩产的发展趋势，充分发挥 ALD、CVD 等多种先进真空技术平台的优势，横向拓宽产品线，提高市场覆盖率，为客户提供 ALD、PEALD、PECVD、LPCVD、扩散等配套产品，定位新型高效电池工艺整线设备供应商，从而抓住当前行业发展机遇，储备未来增长点，稳固自身在光伏领域薄膜沉积设备市场的领先地位。

其他新兴行业如新能源、光学、显示等领域内，依托公司产业化应用中心行业拓展的战略部署，加快产品布局和规划，凭借在技术方面的领先优势，持续进行新技术及新应用的开发，并进入新市场领域，不断推出引领行业的创新型产品，推进产业化验证和应用，以及深化拓展核心技术在多领域内的市场空间。通过多领域发展，降低了单一细分领域周期性波动带来的影响。

###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5 年，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接受股东大会的委托，对股东大会负责，在《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重点围绕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及内控优化等方面开展工作，具体规划如下：

1、强化董事会决策效能，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优化议事规则，提高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和效率；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扎实推进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保障战略目标有效落地。

2、严控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公司透明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持续优化信息披露流程，强化合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保障投资者权益。董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监管机构保护投资者的相关要求和指示精神，为投资者提供更好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及实施路径的渠道，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4、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夯实发展基础。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

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高效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对公司 2024 年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监事会列席了 2024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管理人员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二、2024 年监事会会议及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9 次会议，分别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4 年 3 月 28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4 年 4 月 26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8、《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9、《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0、《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1、《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2、《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4 年 5 月 2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议案》4、《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                                                                                                                                     |

|              |                  |                                                                                                                                                                                                           |
|--------------|------------------|-----------------------------------------------------------------------------------------------------------------------------------------------------------------------------------------------------------|
|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9、《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10、《关于制定<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11、《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4 年 7 月 24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2、《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4 年 8 月 2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4 年 9 月 13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2、《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4 年 10 月 11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报出 2021-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2024 年 10 月 29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循《证券法》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认真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4 年依法运作进行了严格的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各项决议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公司经营目标明确，运作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及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

的管理层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检查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 4、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相关关联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 四、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4年            | 2023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2,699,900,404.22 | 1,679,721,346.20 | 60.74          | 684,511,905.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6,708,175.77   | 270,391,871.15   | -16.16         | 54,150,541.0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87,287,448.27   | 188,138,277.86   | -0.45          | 19,806,262.2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99,898,735.90  | 93,330,148.19    | -1,171.36      | 168,496,903.06   |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595,388,613.63 | 2,344,470,366.51 | 10.70          | 1,962,789,244.48 |
| 总资产                    | 8,261,133,470.64 | 7,582,005,963.29 | 8.96           | 3,820,132,777.19 |

2、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4 年 | 2023 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 年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50   | 0.60   | -16.67       | 0.1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0.49   | 0.58   | -15.52       | 0.1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41   | 0.41   | 0.00         | 0.0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10   | 12.60  | 减少 3.50 个百分点 | 5.9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52   | 8.77   | 减少 1.25 个百分点 | 2.18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5.52  | 18.34  | 减少 2.82 个百分点 | 20.22  |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269,990.04 万元，同比增长 60.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光伏和半导体领域内的产品工艺覆盖度和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获得客户验收的设备数量增长，前期在手订单陆续实现收入转化所致。其中，光伏设备

收入同比增长 52.94%，半导体设备收入同比增长 168.44%。

2024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670.82 万元，同比下降 16.16%。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毛利同比增长，但由于公司规模扩大以及研发投入的增加，研发费用上升较多；此外，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信用风险计提坏账损失及资产减值增加。2024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728.74 万元。

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989.87 万元，主要系公司半导体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其收款节点相对滞后而前期垫付的资金需求较大，与此同时，采购原材料等原因导致支付款项增加。

三、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 情况说明                    |
|---------|------------------|------------------|------------------|------------------|---------------------|-------------------------|
| 货币资金    | 1,581,251,389.47 | 19.14            | 1,153,587,343.07 | 15.21            | 37.07               | 公司银行存款增加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0,908,569.82   | 3.76             | 10,408,361.12    | 0.14             | 2,887.10            | 对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 应收票据    | 117,056,366.05   | 1.42             | 260,211,352.68   | 3.43             | -55.01              | 公司持有银行票据到期所致            |
| 应收账款    | 686,551,040.71   | 8.31             | 375,184,615.65   | 4.95             | 82.99               | 业务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增加           |
| 预付款项    | 82,548,469.29    | 1.00             | 130,196,140.09   | 1.72             | -36.60              | 采购原材料陆续到货，预付款减少         |
| 合同资产    | 245,943,797.74   | 2.98             | 173,936,017.47   | 2.29             | 41.40               | 业务规模增长，合同资产增加           |
| 其他流动资产  | 266,126,793.33   | 3.22             | 1,409,176,585.42 | 18.59            | -81.11              | 部分大额存单到期                |
| 固定资产    | 353,834,380.61   | 4.28             | 233,344,125.42   | 3.08             | 51.64               | 公司采购仪器设备投入使用，以及自建研发设备完工 |
| 使用权资产   | 209,422,713.54   | 2.54             | 158,074,603.61   | 2.08             | 32.48               | 新增厂区租赁                  |
| 无形资产    | 76,874,592.52    | 0.93             | 6,613,639.84     | 0.09             | 1,062.36            | 内部研发项目结项                |
| 开发支出    | 202,504,521.52   | 2.45             | 130,986,853.69   | 1.73             | 54.60               | 新增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00,408,015.59   | 1.22  | 16,163,298.72    | 0.21  | 521.21  | 新增厂房装修改造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66,977,063.54   | 2.02  | 94,356,896.22    | 1.24  | 76.96   | 租赁负债增加、资产减值增加导致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846,347.04     | 0.03  | 63,833,487.64    | 0.84  | -95.54  | 大型设备采购验收        |
| 短期借款        | 1,362,214,688.48 | 16.49 | 544,497,265.81   | 7.18  | 150.18  | 补充流动资金，增加借款     |
| 应付票据        | 496,084,065.99   | 6.01  | 886,841,665.66   | 11.70 | -44.06  | 公司开具的应付票据减少     |
| 应付账款        | 787,757,538.14   | 9.54  | 1,146,025,116.02 | 15.12 | -31.26  | 应付材料款减少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1,922,537.36    | 0.63  | 25,161,062.64    | 0.33  | 106.36  | 新增银行借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 95,852,984.49    | 1.16  | 172,626,901.66   | 2.28  | -44.47  | 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
| 长期借款        | 186,544,607.23   | 2.26  | 0.00             | -     | 不适用     | 补充流动资金，增加借款     |
| 租赁负债        | 193,925,390.45   | 2.35  | 145,189,118.88   | 1.91  | 33.57   | 新增厂区租赁          |
| 预计负债        | 6,984,011.95     | 0.08  | 1,461,309.74     | 0.02  | 377.93  | 业务规模增长，计提质保金增加  |
| 递延收益        | 182,122,158.77   | 2.20  | 74,320,024.45    | 0.98  | 145.05  | 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1,549,692.50    | 0.38  | 23,772,444.71    | 0.31  | 32.72   | 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0.00             | -     | 4,225,542.83     | 0.06  | -100.00 | 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

2、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营业收入          | 2,699,900,404.22 | 1,679,721,346.20  | 60.74     |
| 营业成本          | 1,620,320,699.22 | 968,188,987.02    | 67.36     |
| 销售费用          | 68,790,624.40    | 62,234,619.81     | 10.53     |
| 管理费用          | 178,577,903.57   | 162,501,787.46    | 9.89      |
| 财务费用          | 34,727,145.77    | 685,017.15        | 4,969.53  |
| 研发费用          | 267,109,360.32   | 177,153,097.31    | 50.7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99,898,735.90  | 93,330,148.19     | -1,171.3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58,278,300.83   | -1,163,467,793.66 | 不适用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21,076,527.38 | 217,734,569.98    | 414.88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60.74%，主要系报告期内在手订单陆续实现收入转化，专用设备产品验收数量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 67.36%，主要是营业成

本随收入增长而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10.53%，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销售费用相应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9.89%，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扩充了管理人员数量，职工薪酬等费用相应增长，以及其他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3,404.21 万元，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50.78%，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材料增加，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半导体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其收款节点相对滞后而前期垫付的资金需求较大，与此同时，采购原材料等原因导致支付款项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到期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职国际审计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6,708,175.77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65,915,164.41 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4 元（含税）。截至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日（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 457,678,129 股，以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3,705,500 股后的股本 453,972,629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974,795.68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19,974,795.68 元；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72,897,229.9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92,872,025.6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0.97%。

2、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 2025 年 4 月 26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做出了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议案六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 1,0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贸易融资、信用证、保函、股票回购贷款、供应链金融等），具体的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并由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相关人员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授信期限为上述事项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银行                        | 拟申请的综合授信<br>额度（万元） |
|----|---------------------------|--------------------|
| 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 70,000             |
| 2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        | 80,000             |
| 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80,000             |
| 4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50,000             |
| 5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40,000             |
| 6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80,000             |
| 7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50,000             |
| 8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        | 60,000             |
| 9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50,000             |
| 1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滨湖支行        | 50,000             |
| 11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60,000             |
| 12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50,000             |
| 13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60,000             |
| 14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          | 60,000             |
| 15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分行       | 30,000             |
| 16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30,000             |
| 17 |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 30,000             |
| 18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30,000             |
| 19 | 其他                        | 50,000             |
| 合计 |                           | 1,010,000          |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议案七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与天职国际协商确定具体报酬。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天职国际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90人，注册会计师1,09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99人。

天职国际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6.4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87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3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8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初至2025年4月26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

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4次，涉及人员37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本次2025年度续聘拟对应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叶慧，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蔡垒，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永春，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 2、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等因素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共计75.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5.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结合经营规模、业绩等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 一、适用范围

公司董事

### 二、适用日期

本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 三、组织管理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负责监督考核。

### 四、薪酬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5 万元/年（含税），按年度发放；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

### 五、其他规定

- 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结合经营规模、业绩等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 一、适用范围

公司监事

### 二、适用日期

本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 三、薪酬标准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津贴；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

### 四、其他规定

- 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议案十 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同时保障公司 and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投保方案主要内容

- 1、投保人：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含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具体以最终签订保险合同确定的范围为准）；
- 3、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4、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5、保险期限：12个月，年度保险期满可继续采购、投保。

#### 二、其他说明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和监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主体的关联股东应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 议案十一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自2024年6月14日至2025年6月14日。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而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为了确保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有效、顺利地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方案的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6月1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议案十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有效期为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自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相关授权即将届满而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为了确保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有效、顺利地推进，公司拟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授权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14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